

劉湘題

四川營業稅周報

第一卷 第六期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六月二日出版



目錄

統計

論著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正月十三日

怎樣做本局的分局長和稽征所長……關吉玉

戰時物價騰漲之影響及因源……黃邦楨

重慶市商戶每週變動情況（五）

成都市營業稅分類實收稅額

成都市繳納營業稅月數與稅款收入

法令

四川省營業稅征收機關審查違章案件暫行規則

四川省營業稅局編印

地圖三樓一號

藏書圖南京

怎樣做本局的分局長和稽徵所長

關吉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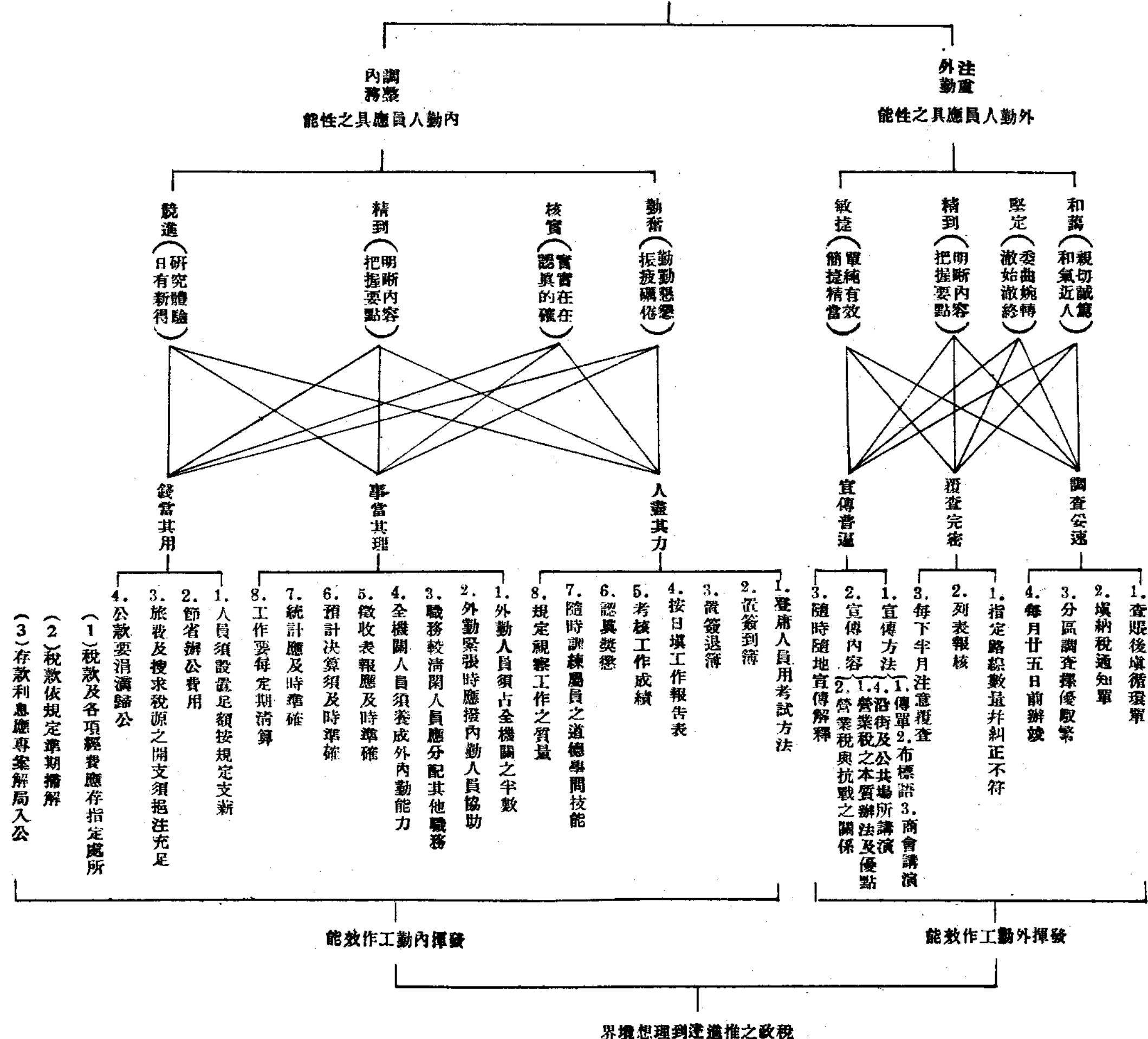
——十一月二十四日向本局稅務人員訓練班講——

諸位受訓，即行期滿，行將出去負擔本局各縣營業稅稽徵的責任，在這兩週訓練期間，關於營業稅的章則辦法，已經各主管科股長分別詳細講授，諸位大體已完全了解，頗為慰快。諸位出去即實際單獨負擔一部分稅務的責任，今日特將如何去負擔這樣責任，我總括起來，同大家講一講，以作行將去做分局長及稽徵所長服務的指南，所以題目就是「怎樣做本局的分局長和稽徵所長」。

凡是一個行政機關，要想增進效率，完成任務，無疑的「人員與職務」的管理，佔了核心的地位。因為行政是機關中「人員」與「職務」的有效管理，就是使「人員」與「職務」得到最高的利用，和發揮他的最大效果。換言之，即是要使機關中的人員，盡量完成他所負擔的職務，同時要使機關中的事務盡量發揮他的效能，所以「人」與「事」之間，是有連鎖關係的。要有良好的人員，才能發揮事務的效能，事務要有秩序的安排，才能發揮人員的性能。而這種人的性龍和事的效能，能否盡量利用，能否盡量發揮，都不能缺少一個指揮策劃的主腦人員。否

則便失去了綜合的意義，失去了組織的功用。就營業稅而論，各分局長和稽征所長，所處的地位，即是負獨立指揮策劃推行征收營業稅的責任。要去完成他的責任，從何處下手呢？概括起來，不外「外勤」與「內務」兩方面。凡是當分局長和稽征所長的，要使這兩方面的事務，都能盡量發展，才能使全般稅政，向前邁進。但是要如何從這兩方面去謀發展，謀推進呢？簡言之，就是由外勤與內務兩方面，關於此點，加以分析的說明，并提出具體的辦法，俾便諸位有所遵循。茲先列一簡表如下：

長所徵稽和長局分稅業營做樣怎



由上表看來，可知當一個分局長或稽征所長的，第一要注重「外勤」；「外勤」工作，分析起來，就是「調查」，「覆查」和「宣傳」三項：調查要妥速，覆查要完密，宣傳要普遍。如何去達到妥速完密與普遍呢？就要靠外勤人員的「和藹」「堅定」「精到」「敏捷」四種性能來發揮。第二要調整內務，內務工作，不外「人」「事」與「錢」三項，人要使盡其力，事要使當其理，錢要使得其用，然如何去調整，使達到這種目的呢？也要靠內勤人員的「勤奮」「核實」「精到」及「競進」四種性能來發揮。如果外勤和內務兩方面的效能，都能盡量發揮起來，則全般稅政，就不難推進了。因為這兩方面的工作，關係稅務前途，至為重要，特將表列各項，分別加以說明：

（甲）注重外勤

外勤工作，是營業稅機關全般工作的重心。因為現行營業稅之課征，是將散布工商各業的財力，分取一部，作為抗戰費用，其最要工作，係向工商各業調查營業，依率課征，內部工作，不過為外勤工作的推動工作罷了。外勤工作，既是這樣重要，則外勤人員，就該盡量發揮他們應具的性能，才能完成任務。所謂外勤人員的性能，第一要「和藹」，就是親切誠篤，和氣近人，一言一動，都表示出和藹可親的樣子，使人心悅誠服，萬不可板起面孔，盛氣凌人，使商人發生厭惡的反感，致使不欲納稅。第二要「堅定」，就是委曲彎轉，澈始澈終，

調查人員的任務是查帳，無論那種不良的商人，怎樣隱報稅額，僞造假賬等，無論有甚樣困難，總要堅定意志，非得到真確數目不可，絕不可中途妥協，要澈始澈終，從委曲彎轉之中，達到自己的任務。第三要「精到」，換言之，就是明晰內容把握要點，凡辦一件事，要預先澈底明瞭他的內容，並要於紛雜繁複中，把握着他的要點，決不可潦草塞責，隨便敷衍。第四要「敏捷」，就是將辦事的手續，極力使單純有效，簡捷精當，以最小的時間與勞力，辦了最大的事情。能夠具備這四種性能，努力去工作，就會使工作發揮最大的效能。但是發揮外勤工作效能的內容是怎樣呢？這要從三方面來講：

(一) 調查要妥速 調查是征稅的基本工作，欲完成調查，必須使之週妥迅速。怎樣才能使調查週妥迅速呢？列舉言之：

- (1) 外勤人員查算商店賬目，得到確實的賣貨額後，立即令其填具循環單。
- (2) 隨即依據循環單所填數額，填發納稅通知單。
- (3) 轄境商店，應分區指派專人調查，其較繁盛區段，應派能力較強人員辦理。
- (4) 調查及收發循環單通知單等工作，至遲於每月二十五日以前辦理完竣。

(二) 覆查要完密 覆查是復核調查工作，必須完全縝密，欲求覆查完密，應照下列各項辦理

- (1) 對於外勤人員，應指定路線及商店種類及數量，令其覆查是否與原調查結果相符。

如有不符，應立即糾正。

(2) 覆查完畢，須令其列表報核。

(3) 每月下半月，須特別注意覆查，使無遺漏。

(三) 宣傳普遍 宣傳是調查的輔助工作，必須普遍，使民衆了解征稅之意義，又從而擁護之。欲求宣傳普遍，應照下列各項辦理：

(1) 宣傳方法

(A) 用淺顯文字，編印傳單，散發商民。

(B) 用布製標語，懸掛通衢，用紙製標語，貼在各街及公共場所，以喚起商民注意。

(C) 定期召集商會及各公會負責人，講演解釋。

(D) 組織宣傳隊，到街衢及公共場所講演，以沉痛警惕的言詞，激發商民的愛國心，使其樂於納稅。

(2) 宣傳內容

(A) 營業稅的本質 即(一)稅率齊一，(二)征收普遍，(三)嚴管賬簿。

(B) 征收方法 即(一)稅局行政，(二)省府管帳，(三)銀行收錢，三權鼎立，涓滴歸公。

(C) 營業稅的優點 卽(一)手續簡單，(二)收額甚多，(三)永久可靠。以上三項，已詳余所著營業稅三三論中，刊載本局周報創刊號，諸位請參看。

(D) 營業稅與抗戰之關係 抗戰的惟一目的，在求戰勝敵人，要想戰勝敵人，就要有充足的戰費，而營業稅因為收額較多，能夠充分接濟戰費，因為徵收迅速，能夠隨時接濟戰費，又因為永久可靠，能夠源源接濟戰費，所以營業稅是支持戰費的骨幹，為抗敵救國的良好財源。

(乙) 調整內務

內部工作，既為外勤工作的推動工作，則外勤工作能否發揮最大的效果，就要看內部工作能否調整，能否努力以為斷了。所以外勤固然應該注重，但內務也不可忽略。本來一個稅務機關以內的事務，是具有整個不可分性的。要想推進稅務，決不是只就一方面推進，其他方面便可不問，亦非其他方面不同時推進，而能夠使某一方面推進的，必須兼籌并顧，調整發展，才可以增進效能，圓滿達到任務。要想調整內務，必須組織健全，使每一個工作人員都能發揮他們應具的性能。講到內勤人員應具的性能，第一要「勤奮」，就是作事要不偷閒不躲懶，勤勤懇懇縱至疲倦，也應振勵奮發，必求達到任務。第二要「核實」，就是作起事來，要力求實在，不可虛偽欺詐，意存朦朧，更不可馬馬虎虎，敷衍塞責。第三要「精到」，就

是對於應作事情，務須要明晰內容，把握要點，凡一切應付處理都要有一針見血的奇效。第四要「競進」，就是對於應辦的事務，要立定決心，聚精會神的辦去，力求進步，毫不疏懈，有了以上四種性能，努力幹去，才能使工作發生效能。但是發揮內務工作效能的內容是什麼呢？要從三方面來講：

(一) 人盡其力 人事行政的首要原則，便是「知人善任」，就是說，能夠知道一個人的優劣，而又善於使用這個人的能力，才能提高工作的興趣，增進工作的效率。要想人盡其力，須辦到下列數點：

- (1) 選用人員的方法，最好用攷試。
- (2) 置備簽到簿，使其按時到公。
- (3) 置備簽退簿，使其按時退休。
- (4) 按日填報工作報告表，在質量方面，可以知道工作的優劣或有無錯誤，在數量方面，可以知道工作的進度，或是否怠惰。
- (5) 嚴密致核，對工作人員的工作成績或結果作有詳確的估計和比較，以爲懲獎的根據。
- (6) 認真懲獎，對於屬員論功行賞，使其鼓舞奮發；按過施罰，防止舞弊怠工。

(7) 對於屬員的道德、學問、技能，要隨時加以訓練，使其有自我發展的機會和出路，藉以增加工作效率。

(8) 對於視察工作，要規定質量，使其有所遵循。

(二) 事當其理 一個機關的事務，本來很複雜，但是要把握要點，才能執簡御繁，趨於合理，要想事務合理，就要下一番科學的整理工夫，首先對於事務，加以分析的研究，明瞭各種工作的內容，權衡輕重，分別緩急，然後分配職務，才能妥當靈活，對於上級機關限期飭辦之件，和一切應做的事件，才能逐步推進，有條不紊，要想達到事當其理的地步，應特別注意下列各點：

- (1) 外勤合格人員，須占全機關的半數，求能發揮調查的最大效能。
- (2) 外勤工作緊張時，酌撥內勤人員，於每日上午外出協助。
- (3) 對於職務較為清閑的人員，務須配以其他職務。
- (4) 全機關職員，均須養成擔任外勤的能力，以便隨時調派外出工作。
- (5) 徵收稅款及表報，應遵限具報，並須準確無誤。
- (6) 預算計算決算要及時具報，并要力求準確。
- (7) 統計為啟核稅務進行程度的根據，應及時辦竣，並須準確簡明。

(8) 工作要在每定期時清算，以檢討過去已辦及未辦的事，一方可以糾正錯誤，一方可以策劃將來。

(三) 錢當其用 經費開支的原則，便是「正當核實」，就是要節省不必要的支用，免除一切浮濫之弊。要做到錢當其用的地步，應注意下列幾點：

(1) 設置人員，必須足額，其薪給應按規定支給。

(2) 辦公費用，須力求節省。

(3) 旅費及關係調查的開支，必須盡量挹注，使其充足。

(4) 公款要涓滴歸公，做到公款涓滴歸公的要點有三項：

1 稅款及經費應存指定處所。

2 稅款依規定準期掃數解局。

3 存款利息，應專案解局入公。

以上所列各點，都是各局所的重要工作，也就是解決稅務行政問題的骨幹，因為所舉各點，都有互相連帶關係和作用，若只是零散辦理，事實上難於發生最大的效果，雖然所舉的範圍很廣，但都指出綱領，使諸位知道應該從那些地方入手，諸位能切實幹去，則稅政的推進，就達到理想的境界，也就是營業稅完全成功。

論 著

戰時物價騰漲之影響及原因

黃邦楨

抗戰以還，除出口貨物之價格外，各種物價上升之勢，至為顯著，（參看本週報，第四期，「戰時物價」）。顧其影響於國計民生若何？價格變動影響於人生物質之享受，吾人類能道之。倘使各種價格同時相等上騰（或下降），則於財富之分配毫無影響。以集正統派大成之著名英國經濟學者密勒氏，而竟忽略價格變動之影響於生產分配者，實原其假設各種貨物與勞役之價格變動後（無論上升或跌落）仍能保持其舊有之相對關係。然此必無之事也，蓋各種價格之起落程度不等且有先後。（茲言價格騰漲之事發生，來源阻塞，商人居奇，價格飛漲，西藥蘇安粉由一角半至五角一磅，美國出產之檸檬亦由一角半左右升至

五角一個）之價格先他貨之價格而上漲。曾甲貨者之進款增加，彼等增購乙貨，乙貨之價因是而增高。準是以推，各物價格（除被法律或習慣所限者），次第上升。各企業者之得失繫於其所售貨物之價格，及其上升之先後與程度。貨物價格上升最甚且在最先者獲利最多，其貨物價格上升最後者損失最大，蓋所需之貨物漲價時，購進增費。而出售之貨物價格未漲，所入如故。待出售貨之價格亦漲時，所入亦增，惟未漲時已蒙損失，無從補償矣。但以企業者全體言，物價上漲，予彼等以不勞之利潤，蓋所售之貨物價格先其成本而上漲。此外債務人亦蒙物價上漲之利。惟由債權人與有固定收入者之觀點言之，則均受損失，蓋物價上漲，幣值跌落，以等量之貨幣不能購取與物價未漲

時等量之貨物。總之，根據民衆最多數最大之幸福原則立論，物價增高，至爲有害，蓋其子一部份「投機分子」或「趁火打劫」之流以暴富機會，而大多數之勞力人民則不勝生活費壓迫之苦。

註：實業部有鑑於各地物價變動漸趨劇烈，對於國計民生影響至巨，已選定重慶市經十九處，從事調查物價，俾作統制物價之根據。

且也物價上騰，其影響於國家財政亦至深且巨。政府

以等額之貨幣收入不能購取與常時等額之所需，遂不得不出於增稅、舉債，或膨脹通貨等等籌款方法，而此等方法之行使復足以提高物價。惡性循環由是發生，大多數之勞苦民衆益處於水深火熱之中，因之惹起勞資糾紛，或造成物價暴動，或形成反動份子活動之機會，則又成爲社會問題，政治問題矣。凡此種種現象，於泰西各國及日本已數見不鮮。例如歐戰時必需品價格飛騰，平民收入之增加不敷支出，因而激起暴動糾紛。又如大正六年八月日本米糧價格暴漲，富士縣漁夫登高一呼，全國響應，羣起要求米商廉價出售，不果則放火劫掠。政府不得不出兵彈壓，事

平入獄者竟達八千四百六十八人。

雖然，我國在此抗戰期中，一般人胥具復興民族之決心，凡有利戰時財政者，雖個人有所犧牲自應不惜。故物價之上升，如爲政府籌措戰費之結果，則自不發生社會問題，或政治問題。以上所述泰西各國及日本之平民因物價飛騰而暴動雖爲「前車之覆」，但在我國存亡情形之下，未可不察物價騰漲之原因，而謂物價上升即爲發生社會問題之預兆。

然則我國現時物價騰漲，其故安在？簡言之：（一）商人壟斷居奇，（二）物價之供給不敷需要，（三）非常時之籌集戰費方法（1. 增稅，2. 舉債，3. 膨脹通貨），（四）生產之成本增加。此次戰事發生，物價陡漲，論者僥幸爲投機之商人所造成，意謂彼等幸災樂禍，趁火打劫，乘國家危急存亡之秋，不惜損失大衆以圖私利，故意抬高價格，壟斷居奇。報載實業部長於談話之中曾云「我國過去每值國內有事，各大都市對於糧食問題輒有少數商人乘機製造謠言，希圖厚利，市民不察，每相驚擾，此種現象幾乎成爲習慣」。此誠事實，尤其於此次抗戰期中爲然。

但物價之上漲，其故不祇一端，商人壟斷不過為原因之一。例如上海絲價騰漲，論者謂投機囤積僅為旁因後果，而其直接之主因則為原料缺乏（參看廿六年七月八日申報第五張）。況投機壟斷，只能取巧於一時，行於一地，不能隨時隨地而為之。因此商人投機不得謂之戰時物價升騰之根本原因。其根本原因在：（一）物資之供給不敷需要，（二）非常時政府之籌款方法，（三）生產成本之增加。茲分論之。

戰爭為最浪費之消費者，戰事發生，一切物資之需要急劇增加，而同時供給之數量則每有顯著之減少，於是供不敷求之現象。析言之，戰時之軍需品消耗甚巨，其他產業之勞工與資本大都被吸收以生產軍需資料或製造軍需品，因此其他生產之數量突然減少。在戰爭過程中倘國內交通阻斷，或運輸便利缺乏，亦能造成供給短少之現象。如若國外貿易隔斷，則復形成一種原因。試舉糧食為例，

行別	六月底	七月底	八月底	九月二十六日
中央銀行	三五、八四	三三、七六	三五、三三、五七〇	四三、六七、八三〇
中國銀行	三九、八三	五七、七三	五五、八七、二三	五四、五三、五二、七五

（1）政府大批購買軍糧，（2）倉儲為敵人佔領，（3）淪為戰場，（5）農夫徵為兵役或工役，（6）產糧者私藏不出，（7）商人囤積居奇，（8）糧食進口被阻，有一於此，照市場供需原則，均足以使糧價騰漲。其他物價亦復類是。

至於非常時籌款方法，亦為物價騰漲之一因，以增稅言，如所增之稅為間接稅（除於特殊情形之下不能轉嫁之外），物價因之而提高，如棉織布疋之加價，（參看七月八日申報第五張）。

以增發鈔票言，貨幣數量增加，或其流通率加速，而交易數量與其他通貨之數量及其流通數量不變，則按貨幣數量說，物價增高此已成為貨幣銀行學者之常識，無待贅言，查中、中、交、農四行於抗戰期間發鈔狀況如下（單位千元）

交通銀行

三三、五八

三三、九九

三〇、八〇・九〇

三一、七三・七〇

中國農民國行

二七、五一

二八、四六

二九、六三・九四

二三、五三・六四

共計

一、五〇七、二〇一

一、四四、九六

一、五二、七四・六四

一、五四、四六・八六、七七

註：參看銀行週報，二十卷，三十八期。

中、中、交、農四行發行額，於九月廿六日較上月底增加一萬三千七百二十五萬餘元，較七月底增加九千九百五十四萬餘元。若將該四行之發鈔額與其七家商業銀行之發行額合算，則於八月底共為一十六萬萬元，較七月底增加九千六百八十萬元，較去年八月底則增加五萬六千二百五十八萬元左右。論者有謂目前貨幣緊縮，並謂其因非由於貨幣數額之減少，而實則由於貨幣流通率之減低（參看漢口大公報，十月十三日，一張，二版）。此說然而不然。

○貨幣增加，此誠事實。但貨幣流通速率低減，則未見得「人民因為戰事關係，對於銀行甚或貨幣發生疑慮」，若然，則貨幣流通率不但不減低，且應加速，蓋於此種情形之下，人民競以貨幣購置貨物，貨幣之流通自然加速。論者又謂「政府為保護銀行，而限人民提取存款；那麼人民為保護他們自身起見，當然是盡量提取，同時減少存款」。但人民盡量提存，非通貨流通率減低之表徵，而是加

註：法幣增加之數量，驟視之似頗急速，但由通貨總數觀之，則

其增加並不顯著，蓋其增加之故包括（一）其他銀行所移交之

原有發行額，（二）代替現金行使之自然增加額。參看中行月刊，二十六年，八，九月份，十五，二，三期，一三頁。

○「人民因為戰事關係，對於銀行甚或貨幣發生疑慮」，倘其他情形不變，按理物價應下降。但政府所募集之資，自非死藏不用，而是用以發付軍餉，大量購買軍需品，因此貨幣流通數量並不減少，且財政部近日規定以支票購買救國公債，經當地救債勸募委員會總分支會證明者，其

提成不受安定金融辦法第一條之限制。此與通貨流通數量（與速率）自有關係，因之對於物價自有影響。

戰時除物資之供給不敷需要及政府籌措戰費兩種使物價上漲之外，尚有生產成本增加之一種原因。戰時生產成本增加為物價提高不可避免之因。成本增加又自有其不能避免之原由：（甲）因消費增加，生產擴展，各種邊際生產，包括土地，資本，人工等皆降低。（乙）勞工減少，工資上升。工資上升自較其他成本緩而微），（丙）

資本缺乏，利息高漲；（丁）因人民廣集於戰時生產區域（如華北，上海等地淪為戰區，工廠，金融機關等向內地發展以增加長期抗戰之能力，於是重慶等地人民廣集），房地租漲起，（戊）戰時運輸便利缺少，危險增大，保險費及運費等俱增；（己）賦稅加重；（庚）其他價格提高之循環影響。

註：因限於篇幅，物價統制當俟以後論之。

統 計

重慶市商戶每週變動情況

重慶市商戶每週變動情況 (五)

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二十一日

日 期	現有戶數	原有戶數	增加戶數	減少戶數	增 減	比較 減
本週內之總變動	14241	14299	328	383	—	55
十一月十五日	14290	14299	15	24	—	9
十一月十六日	14290	14290	43	43	—	—
十一月十七日	14233	14290	47	54	—	7
十一月十八日	14253	14283	54	84	—	30
十一月十九日	14248	14253	125	130	—	5
十一月二十日	14244	14248	44	48	—	4
十一月二一日星期日	—	—	—	—	—	—

成都市營業稅分類實征稅額

二十五年五月——十二日

稅款類別 月 份	實 徵 總 額 元	按資本額征收者 元	按營業額征收者 元
共 計	126、809・97	4、024・33	122、785・64
5	28、326・07	899・36	27、426・71
6	25、802・80	815・89	24、986・91
7	23、804・98	820・22	22、984・76
8	16、600・24	750・06	15、850・18
9	22、414・13	738・80	21、675・33
10	3、335・10		3、335・10
11	3、827・60		3、827・60
12	2、699・05		2、699・05

成都市繳納營業稅戶數與稅款收入

二十五年五月——十二月(註)

類 別 月	戶 數	稅 元	款 項	四 川 營 業 稅 局 周 報
共計	24、820	126、809・97		
5	5、599	28、326・07		
6	4、880	25、802・80		
7	6、072	23、804・98		
8	3、724	16、600・24		
9	3、655	22、414・13		
10	652	3、335・10		
11	128	3、827・60		
12	110	2、699・05		

註：成都營業稅分局於二十五年五月開征。

法 令

四川省營業稅征收機關審查違章案件暫行規則

第一條 四川省營業稅局征收機關，（包括省局、分局

、稽征所）對於違章漏稅案件，應組織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審委會）遵照規則審查裁決之。

第二條 審委會之組織，依後列各員組織之

（一）局長
（二）副局長
（三）秘書
（四）科長

（五）主管股股長
（六）分局所主任及組主任

第六條 凡違章漏稅案件，不論其由局內員司查獲，或局所以外之人舉發，應令詳細用書面密報，以便交審委會審查或決定，並須於交審之翌日起，三日內，呈報上級機關。

第七條 凡查獲違章漏稅案件，由局長或所長發交主管科組，傳集人證，派員審理之；審訊後，由承審人員，將審訊情形，簽呈局長或所長核閱

第三條 審委會須有該機關委員全體過半數出席，方得

四川省營業稅征收機關審查違章案件暫行規則

開會。

第四條 審委會開會時，以局長分局長所長為主席。其因事缺席時，指定人員代理之。

第五條 審委會開會時，得通知承審本案及其他有關人員列席，陳述案情。

後，交審委會開會決定之。

第八條 審委會審查案件，除照章應令補稅及僅係手續輕微錯誤，應予警告者外，其應予處罰者，須由審委會製成處分書，其上級機關受理下級機關管轄商民之訴願者，須製成決定書。

第九條 前條處分書及決定書，須於審查決定後三日內

由審委會送由該主管局所，送達被處分當事人。

第十一條 案經審查終結送達處分書後，如遇法定訴願日期，即為處分之確定，應執行之。
第十二條 在申請訴願未決定以前，原處分不失其效力，但受理申請之機關，於必要時，得停止其執行。

第十三條 案經處分或決定後，本機關執行如有阻礙，得請託該地方行政或警察機關協助之。

第十四條 審委會開會不定期，得依事實需要，臨時召集之。

第十五條 關於審委會之決議案件，所發各項文件，應用講管轄如后：

(一)不服分局或稽征所之處分者，向省局提起之。

(二)不服省局之處分或決定者，向省政府提起。

第十六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自呈報四川省政府核准公布之日起施行。

之。

本報價目表

預定	零售		每册五分
	半年	全年	
郵費免收	廿五冊	五十冊	一元二角
		二元三角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六日出版

四川營業稅週報

編輯者 四川省營業稅局

發行者 四川省營業稅局

地點：金沙崗十號

印刷者 重慶餘慶印書館

電話：一三二九號

代售各地各大書局

- 一、凡關於財政金融經濟之調查研究統計文字，本報均所歡迎。
- 二、來稿不拘文體，不限字數，但須繕寫清楚，加俱標點。
- 三、來稿請註明姓名住址，至揭載時之署名聽便。
- 四、本報對於稿件有增刪權，不願增刪者，請預先聲明。
- 五、來稿經登載後，酌贈本報為酬。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預復，除事先附足郵資者，原稿亦不退還。
- 七、來稿請寄重慶四川省營業稅局周報編輯室。